

股票代码：002708

股票简称：光洋股份

编号：（2014）010号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定召开；
-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时间：2014年3月16日（星期日）下午14:00-17:00
- 5、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6、股权登记日：2014年3月12日
- 7、会议出席人员：

（1）截止2014年3月12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 8、会议地点：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52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1.1 选举程上楠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程晓苏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选举吴朝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 选举张建钢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 选举程上柏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 选举王鸣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2.1 选举周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 选举王肖健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 选举郭磊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3.1 选举蒋爱辉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2 选举徐剑峰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4、审议《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的议案》

5、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6、审议《关于修订<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各项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各项议案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4年3月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4年3月15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52号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代表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4年3月15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朝阳

联系电话:0519-68861888

传真:0519-85150888

电子邮箱:owen.wu@nrb.com.cn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52号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本次会议为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2月28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现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参加公司于 2014年3月16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表决意见如下：

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				
序号	议案	表决情况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东表决权总数=股东所持股份数×6）投给6 名非独立董事的表决权数之和不能超过其表决权总数		
1.1	选举程上楠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股		
1.2	选举程晓苏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股		
1.3	选举吴朝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股		
1.4	选举张建钢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股		
1.5	选举程上柏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股		
1.6	选举王鸣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股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东表决权总数=股东所持股份数×3）投给3 名独立董事的表决权数之和不能超过其表决权总数		
2.1	选举周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股		
2.2	选举王肖健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股		
2.3	选举郭磊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股		
3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股东表决权总数=股东所持股份数×2）投给2 名监事的表决权数之和不能超过其表决权总数		
3.1	选举蒋爱辉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股		
3.2	选举徐剑峰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股		
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				
序号	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4	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的议案			
5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注：1、上述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均采用累积投票制，每名股东所享有的表决权总数=该名股东持股数量×拟选举的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监事人数，每名股东可将其享有的表决权总数全部投给其中一名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给多名候选人。请在“表决情况”栏内填写投给相应候选人的表决权数。

2、上述议案 4、议案 5、议案6，在“表决情况”栏中选择相应的表决意见，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择一项画“√”。

3、本授权委托书打印件和复印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2014 年 月 日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注册号）：

股东账号：

持 股 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注：股东参会登记表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单位须加盖单位公章。